

目 录

1	第一讲	翻译理念应与时俱进
14	第二讲	译写成立的学术理据
27	第三讲	名家笔下的译写呈现
45	第四讲	汉英译写要追求“写神”
63	第五讲	汉英译写的若干提示
83	第六讲	古汉语英文译写漫议
97	第七讲	学术文章题目英译谈
112	第八讲	译写的若干样式举隅
140	第九讲	译写者的功力与学养
159	主要参考书目	
162	附录一	汉英译写篇章增例
183	附录二	现代英语表达拾贝

第

一

讲

翻译理念应与时俱进

内容摘要

翻译理念是随着翻译实践的发展而变化的。面对中国文化与资讯外译需求的增长，翻译理念出现变化也是必然的。这其中，译写作为一种独立的翻译概念被提了出来。质而言之，翻译就是一种特殊的写作，译写则是一种特殊的翻译。把“译”与“写”有机结合才有可能讲好中国故事。为此，相关的理论策略、人才培养、教材编纂等也都要与时俱进。

每当一个社会的翻译实践出现新的重要现象或遇到重要问题需要有针对性的阐述之时，翻译的新认知、新策略或会应运而生，借此，一个时期的翻译实践就会展现一种新的景观、新的范式。

例如，美国著名文化学者兼翻译家 Eugene Nida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将西方圣经以翻译方式向别国、别文化人群进行宣介时，遇到语言与文化上的困难与挑战。当时他必须要解决的问题，一是要使语言层面的转换顺利进行就必须在具体策略与方法上有所创新；二是要使这样的转换的合理性在理论上有所依据就必须同时推出有说服力、有揭示力的相关翻译理念。

Nida 在这两个方面的探索可谓卓有成效，他的相关文著影响了几代翻译学人，这是中国翻译界和翻译研究界都熟知的事。奈达的经典代表作 *Toward a Science of Translating* (Brill Academic

Publishers 2003) 在今天仍然值得细细阅读。

又如，同样作为著名文化学者与翻译学的翘首，英国的 Peter Newmark 在 20 世纪 70 年代针对当时国对外翻译实践的两种取向，即专业性、学术性翻译与普及性、宣介性翻译，提出了著名的“语义翻译”与“交际翻译”的区分理论。

特别是他的“交际翻译”理论对于各国间不同语言与文化背景的民族通过翻译进行有效交流，提供了非常有价值的思维与策略参考。详细可见他的代表作 *Approaches to Translation*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1)

再如，20 世纪六七十年代的德国成为世界经贸与制造业引擎之一，同时，大量产品的宣介需要有高质量的、有针对性的文字翻译。

但该国一直从事翻译教学与培训的一批专业机构人士在实践中发现，当时流行的翻译理论与策略已不能解决新出现的翻译问题，甚至已经根本行不通。必须重新考虑在变化了的国际商贸交往环境中，如何才能使相关的翻译工作真正能够有效，于是就有了推翻所谓“翻译等值”论，创立“翻译目的论”(Scopostheorie) 的重大翻译变革。

“翻译目的论”的问世在很大程度上颠覆了传统的（也显得狭隘的）翻译理念，将翻译要达到的目的放到了首要地位。

这一理念的提出，不仅适应了当时德国蓬勃上升的翻译需求，更给从事翻译的人带来了思想解放，便于他们根据实际情况势进行相应灵活妥当的翻译操作。

翻译目的论受到翻译界普遍接受（尤其在中国更是倍受追捧）绝非偶然。

一是它的理念清晰，针对性强，让人耳目一新；

二是它的大规则一共三条，十分简练，便于操作：

规则 1: Skopos Rule, 即“目的规则”。这条规则的核心意涵是，翻译什么，如何翻译是要以翻译的目的而定，目的决定手段；

规则 2: Coherence Rule, 即“连贯规则”。这条规则要求所译的内容条理清晰、让人看得明白；

规则 3: Fidelity Rule, 即“保真规则”。此规则强调

的是，译文的内容要与原文对得起来，即能对应原文，接近原文（并非等值、等效之谓）。

到现在为止，这个理论似仍领风骚。详细可见：*Translating as a Purposeful Activity—Functionalist Approaches Explained*（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1）

以上仅是当代西方译学界翻译理念因翻译现实出现新情况、新需求而随之发生变化的三个例子。

中国翻译近两千年来在实践与理论两个方面都有着其独特的记录。

中国历史上大规模的佛经翻译，因其翻译形式的特殊性，使从事这项翻译事业的僧侣、学者在实践中创立了一系列的本土翻译理念、原则与策略。靠着这些翻译理念、原则与策略的指导与规范作用，中国历时一千多年的佛经翻译活动得以有序地延续，为我们留下卷帙浩繁的皇皇佛经典籍及与之相关的许多翻译论述。（相关内容可参阅陈福康著《中国译学理论史稿》（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2）中第一章。）

自明清以降到“五四”运动前后，再到 20 世纪 80 年代末，中国的翻译活动可谓风起云涌，翻译大家群星灿烂，翻译作品包罗万象，为中国逐渐走向近代与现代文明社会直至走向现代化、走向朝气蓬勃的改革开放纪元，都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然而回首两千年，我们也不能不看到，一部中国的翻译史，其主流基本是一部外译汉（endotropic translation）的历史。

贯穿这个历史主流的是这样一个明显的翻译取向：即引介外国的先进思想、科学技术、文学艺术作品等，以期为我所用，或可资借鉴。

这期间我国虽然曾涌现出不少的翻译巨擘，众多的翻译传世之作，但从对世界翻译界的影响力而言，特别是对世界翻译活动贡献重大原创的翻译思想、理论、策略而言，我认为中国的作为还是明显不够。

造成这种局面的原因可能很复杂，但与我们的翻译活动长期来主要践行跟踪别人、仿照别人的模式是分不开的。

换言之，我们的翻译一直是以从别国汲取东西为主，而较少向别国奉献自己的东西。

不可否认，我国这种长盛不衰的翻译模式也产生过一些非常有价值的翻译思想、理念与原则，如严复的“信、达、雅”标准说，钱锺书的“化境说”，傅雷的“神似重于形似”说等。

然而，这些带有浓郁中国特色的翻译思想或理念在国际翻译界与翻译研究界的知晓度即便有，恐怕也是不高的，因为它们基本限于我们自己国家里的“内循环”。

我国自 20 世纪 70 年代末实行改革开放以来，国势逐渐转盛，尤其是自 21 世纪以来，随着中国的经济与科技实力上升到一个新台阶，翻译事业的繁荣在原有的基础上展现出一种新的景观：

- 汉译外 (exotropic translation) 的数量逐渐超过外译汉的数量，而且汉译外的需求还在不断增长。

除了代表中国传统文化的皇皇典籍与文学作品要通过翻译向国外宣介外，中国的国情（包括历史、文化、艺术、风土人情等方面），中国的资讯（包括政治、经济、金融、教育、医疗卫生等领域）也都要通过翻译向外传递。

这样一种翻译新景观意味着，我国真正意义上的汉译外时代已经到来，中国人已经开始通过翻译主动向外部世界贡献属于自己的东西了。

于是在国家政策与财力的有力支持下，各类颇具规模的汉译外项目纷纷上马，其中就包括《大中华文库》等标志性汉译外工程。

在这个过程中有一个问题也就凸现了出来：

- 我们的这类对外翻译工程效果究竟如何？

换言之，从以外译汉为主转变为以汉译外为主后，在前一个翻译时代形成的一些主要的翻译理念、策略与方法仍可完全适用于新时代的翻译使命吗？

在外译汉时代，我们已经形成了一整套的翻译标准体系，其中翻译要忠实于原文，以及翻译要尽量追求原汁原味的对应，应是这个翻译标准体系的核心所在。

而现实情况是，我们正在进入整个翻译情势发生深刻变化的时代。其突出的特征是：

- 现代社会媒体的多元化
- 翻译技术随着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的介入而使翻译的整体面貌与需求发生着颠覆性变化。

很显然，我们的翻译理念包括策略也应与时俱进，基本的理由有二：

第一，汉语与英语属两种不同的语系，两者的词语表达结构差别巨大，而且两种语言背后的文化传统迥异，这在英汉翻译操作的长久实践中已为中国的译者所认识，而随着汉英翻译进入新时代，这两种差异所带来的冲突会更加尖锐化。我之所以说“冲突会更加尖锐”是因为：

在一般情况下，英汉翻译，即使译文有时读上去不太顺，也可将就，而在汉英翻译的情形下，这样的将就就会勉为其难，容忍度极低，甚至不允许存在，糟糕的英文表达可能立马会让人莫名其妙，甚至引得读者喷饭。

从事汉英翻译只知语句的表面忠实对应，不知英文的表述当要另行构思者，所谓的忠实、原汁原味云云绝对就是一句空话。

第二，就翻译的本质而言，它只具沟通性（communicative），而不具替换性（commutative）。强调“沟通性”在汉英翻译中尤其重要。

许多汉英翻译之所以做得不成功，首要原因就是译出来的东西人家看不大明白，也就谈不上沟通，而汉译英的任何文本，如果要达到好的沟通效果，一定要使英文地道、明白与晓畅才行。

这就意味着，在我们执行各类汉英翻译任务时，首先要明确译本的特定读者群，针对的读者群体不同，沟通的方式也就不一样。

这里不妨举个例子加以说明。《大中华文库》中的《黄帝内经·素问》有这样一段中文：

上古之人，其知道者，法于阴阳，和于术数，饮食有节，起居有常，不妄作劳，故能形与神俱，而尽终其天年，度百岁乃去。今时之人不然也，以酒为浆，以妄为常，醉以入房，以欲竭其精，以耗散其真，不知持满，不时御神，务快其心，逆于生乐，起居无节，故半百而衰也。

文库翻译所提供的对应英文是：

*The sages in ancient times who knew the **Dao (the tenets for cultivating health)** followed [the rules of] Yin and Yang and adjusted **Shushu (the ways to cultivate health)**. [They were] moderate in eating and drinking, regular in working and resting, avoiding any overstrain. That is why [they could maintain a desirable] harmony between the **Shen (mind or spirit)** and the body, enjoying good health and a long life. People nowadays, on the contrary, just behave oppositely. [They] drink wine as thin rice gruel, regard wrong as right, and seek sexual pleasure after drinking. [As a result,] their **Jingqi (Essence-Qi)** is exhausted and **Zhenqi (Genuine-Qi)** is wasted. [They] seldom [take measures to] keep an exuberance [of **Jingqi**] and do not know how to regulate the **Shen (mind or spirit)**, often giving themselves to sensual pleasure. Being irregular in daily life, [they begin to] become old even at the age of fifty.*

上面的译文让我们明显感觉到，译者落笔时针对的读者群恐怕主要是海外的汉学家、专家或医学界、养生界的研究人士。为此，译者十分注重尽量保持原文行文的架构态势，维持原文的句式。对于学术性翻译来说，这样做也无可非议。

但问题是，这类翻译的读者群人数不会很多，他们阅读这类文本大多可能只是出于学术研究方面的信息与证据获取与参考的需要。

如果我们换一种翻译角度，即译者心目中的读者是受过一般高等教育的普通西方读者，上面的这种翻译行文方式恐怕就不合适，因为这些普通读者对于相关专业知识的追求并非第一位需要，但对了解中国传统文化（包括中医学与养生的种种理念）或真有兴趣。

让这样的读者去读上面那样的《黄帝内经》的译文，估计读不了几行几段就不想再看下去。

这就向我国参与汉英翻译工程的翻译工作者提出了一个严肃的问题：

我们砸大钱、花大气力翻译出来的众多皇皇巨著究竟是给谁看的？

如果是给一般受过教育的人群看，我们翻译出来的英文一定得经过一番特殊的调理，不然的话，可能的结果是，读者本来萌发出的那点对中国相关传统文化的求知欲也就可能因此减去大半。

而这里所谓的“特殊调理”就是要将“译”与“写”相结合，简称“译写”。这也是本书的核心内容所在。

“译写”可有两个涵意：一是译中有写；二是以写助译（或者说是以写来完善译），写译结合，浑然一体。

上面这段《黄帝内经》的文字，经过一番这样的译写或许可以如下模样呈现（请特别留意英文斜体部分的表达）：

上古之人，其知道者，法于阴阳，和于术数，*饮食有节，起居有常，不妄作劳，故能形与神俱，而尽终其天年，度百岁乃去。*

Wise figures in ancient times who really understood the essence of Dao would follow the rules of Yin and Yang and preserve their health with sensible approaches. Specifically, they, while eating and drinking moderately, pursued a regular pattern of life with a schedule of work and rest to the tune of natural rhythm and refused to do things that would overtax their energy. All this resulted in a harmony of their body and mind, which in turn guaranteed their longevity to the full.

今时之人不然也，以酒为浆，以妄为常，醉以入房，以欲竭其精，以耗散其真，不知持满，不时御神，务快其心，逆于生乐，起居无节，故半百而衰也。

Unfortunately, people nowadays are just doing the opposite, regarding the abnormal way of life as normal. They tend to drink wine hugely as if gulping down some water. They usually enjoy sexual pleasure while drunk as a lord. By seeking to meet their excessive sensual delights, these people are apparently losing the basic rhythm of life and often find themselves exhausted before becoming damaged articles. No wonder most of them would turn out to be prematurely senile and ailing at the age of fifty.

这样的翻译就是译写，它已不是常规意义上的翻译，而是明显加入了翻译者写作的成分。

但这里所谓的写作，绝非是译者的任意纵笔，而是根据原文本来应有的意涵，对其中的具体内容进行一番妥善拿捏后，遵循英文的行文逻辑，重组句式架构，并结合合乎情理的词语选择（请特别注意斜体部分的英文词语与句式呈现），最终形成妥当的英文对应。

对照中文原文，译写的英文没有违背原文的核心意涵或主旨，而其可读性却明显增强。相信这样经过“特殊调理”的翻译，是英语民族的普通读者更乐意接受的。

从翻译的效果考虑，反映中国文化、中国国情、中国资讯等的许多文本外译，恐怕都应根据具体情况不同程度地采取这种译写的方式，以期达到良好的传递效果。

如果这样的翻译处置方式成为汉英翻译的一种常态，那么我们就有必要将传统意义上的“翻译”与我们这里讨论的“译写”从概念上、技术上作一个区分。

- 翻译是一种特殊的写作

翻译直接与写作相关，但它却是一种特殊的写作。

一般人提笔写东西是根据自己对内容的思考而谋篇，按自己的行文风格而走笔，但是一个人一旦做翻译，他的这种写作自主

权就基本丧失。虽然说他仍在写作，但这种写作是高度束缚性的。这是因为：

首先，他的所写必须依据原文的基本内容与精神而出，不允许出现违背，也不允许有自己的思想情感的宣泄；

其次，他必须依据原文结构与逻辑展开写作；

再其次，他还必须依据原文的风格与修辞来遣词锻句，不能随意越出一定的语域走笔或作发挥。

正是这“三个依据”使翻译成为一种高度束缚性的写作。

但这也并不是说，从事这种高度约束性的写作就一定没有乐趣可言。相反，长期浸润其间的译者一旦习惯了这样的写作，也完全可以使自己获得某种别样的乐趣，甚至进入一种十分愉悦的境界。因为从一定意义上讲，受约束或限制不见得是一件坏事，它在一定程度上还可以让人在这样不自由的条件下将自己的创造潜力发挥到极致。

众所周知，中国古诗词格律规定的条条框框十分繁多甚至严苛，但唐诗宋词中颇多千古流传的名篇正是在这样的约束限制下由诗人词人们创作出来的。

由此可见，一定程度的限制与约束，或者说这类限制或约束形成的张力，同样也可以激发出译者潜在的创造力，从而铸成一篇（部）佳译作品。

当然，话又说回来，这一类译人与译事的成功需要有特定的前提条件：

- 译者本人的学识与才华出众；
- 或者，如钱锺书说言，是译者的水平远远超过了原作者的水平。

但是，无论如何，翻译作为一种特殊的写作形式或过程，译者总是受着牵制、要看原文的脸色而走笔。

- 译写是一种特殊的翻译

“译写”一词翻译界与翻译研究界人士并不陌生，似乎长期与“翻译”一词混用。现在译界开始对“译写”另眼看待，逐渐将其与传统意义上的“翻译”区分开来。

特别是随着中国改革开放的深入，在中国文化与资讯更多地走向世界的时候，“译写”就有了它新的独立的含义。

这与我国资讯外译所面临的一个现实问题密切相关，即要向世界讲好各种中国故事，我们一定要让外国人能看懂、明白我们所要传递的信息与主旨，而不是让他们读了我们的翻译反而产生困惑、甚至误解来。

同时，随着多媒体的发展、升级换代，当今翻译的表现手法比以往大大地丰富了，原有的传统翻译定义也势必要延伸。

正是在这样的新情势、新语境之下，“译写”越来越被译界与相关对外传播与出版部门视为一种可以更广泛利用的翻译手段。

“译写”既然是从“翻译”衍生或者独立出来的一个概念，我们或有必要对其有一个基本的界定，以便使其更具备合理性与可操作性。据此，译写或可大致综合表述如下：

- 译写特指在一种新的翻译语境中，为取得最佳的传播效果，在不改变原文核心主旨，充分尊重原文主要思想的基础上，将原文内容以目标语受众最认可也最易接受的语言及其他表现形式来呈现。这种呈现可以允许译写者局部乃至全部改写（或重组）原作，其具体操作手段可以包括：适当改变内容比例、适当裁剪篇幅长短、适当调整布局顺序、适当变更行文风格、适当润色加工文字等。译写者可视特定的翻译语境、翻译目标与特定读者群的需求等情况，选择一两种乃至多种操作手段，以达到积极的译写目的。

从晚清以降直至改革开放后的三十多年，我国的翻译活动基本反映并服务于外译汉的基本需求。

而从 21 世纪开始，我国的翻译趋势逐渐发生变化：汉译外的需求与数量现在大大超过外译汉。

随之而来的一个问题也同时值得高度重视：在中国文化资讯大量而迅猛地向世界传播的同时，我们的翻译工作必须做得切实有效，而译写在许多情况下无疑会使翻译更有效。

新时期大量的汉英翻译实践已经并继续在证明：

汉译英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要依赖译写，甚至可以说，若无译写，汉译英在许多情况下根本无法实现其预期目的。（本书后

面的一系列讲座都会对此有不同程度的印证，第八讲更有一批较典型的例子呈现。)

为此，我们有必要将这样的翻译认知推及并渗透到各相关对外翻译的领域中去，真正形成一种共识与合力，最终真正达到向世界讲好中国故事的目的。

首先，我们有必要意识到，汉英译写的出现标志着我国的翻译事业正经历实质性的转型，不能简单视为是一个技术操作问题，而是预示着我们翻译观的鼎新。

随着译写的大量运用，实践的不断丰富，我们或有必要对“何为翻译”作出与时俱进的新界定。

将译写的特征纳入翻译的定义范围应是符合逻辑的，因为译写（还不仅仅指文字操作）在客观上已经拓展了翻译的概念。

虽然汉英译写在实践层面已经不鲜见，但在理论上仍需为其作出系统的描述，以确保译写工作总体上能有理可循，有据可依。而做好这件事，中国的翻译理论工作者责无旁贷。（本书第二讲与第四讲即是这样的一种尝试。）

其次，随着译写需求的增加，我国翻译工作者中相当多的一部分人将从原来驾轻就熟的英汉翻译实践转向汉英翻译（译写）新实践，同时相关院校与培训部门还会加强对汉英翻译（包括汉英译写）人才培养的力度。

因此，无论是理念还是实践，翻译工作者，特别是有志于汉英译写的同仁，要重新适应这样的翻译取向与角色转化。

尤其要认识到我们现在所讨论的汉英译写并不是过去一般意义上的汉英翻译，而是一种将译与写有机结合起来的翻译新方式或新范式。

对译写的狭义界定目前还基本限于文字表达范畴，而如对它作更广义的界定，那么包括各种图文并茂的意义展示与传达手段都有可能包括进来。随着译写实践不断发展，今后译写呈现更为丰富多彩的形式或是可以预见的事。

实事求是地说，这样的一种翻译处理方式目前对我国广大的翻译工作者（尤其是一线的翻译教学工作者）而言，还是比较生疏的，而大篇幅汉英译写要达到上乘境界对于译写者的能力与学养要求又相当高（本书第九讲会集中讨论这个问题）。

我国汉英译写目前面临的主要困局是，一方面，与日俱增的中国文化与国情资讯有待大量通过译写顺畅传递出国门，另一方面，能胜任这一工作的译写高手，特别是汉英译写的将才或领军者奇缺。

《中华读书报》2020年2月12日第7版刊登了一篇题为“中国当代文学走出去，最大瓶颈在翻译”（专访北美“新移民”作家苏炜）的文章，其中就特别谈及与译写相关的问题，苏炜的两个观点很是发人深省：

一、“中翻英，好的译者可遇而不可求。虽然今天译者队伍庞大且庞杂，但上乘的译笔凤毛麟角。这实际上是目前中国当代文学作品的译介中，最大的瓶颈，最大的症结。”

二、“所以，全力以赴培养好翻译人才，首先是高质量的目标语训练（即一流水平的外语的语体呈现），培养出一支强有力的翻译队伍，是目前谈论中华文化、中国当代文学的海外传播的重中之重。”

苏炜的观点针对的是中国文学的对外翻译问题，其实数量更大、领域更广的其他类别的中国文著、文献与资讯英译，情形又何尝不是如此呢？他提到的“一流水平的外语的语体呈现”显然已经不是狭隘意义上的翻译，而应属于我们这里所讨论的译写范畴了。

要破解我国这类译写将才或领军者缺乏的困局，除了靠翻译界同仁的努力担当外，还须有国家有关部门的顶层政策与措施设计。

再其次，既然汉英译写作为一种特殊翻译的手段会越来越在我国的对外翻译中大显其功用，就自然会对我国现行的翻译教育与教学从理念、方针到实际的师资配备、课程设置乃至教材编撰等提出新的要求，这些都是译写事业在我国要发展所必备的基础建设。

但现实的情形是，合格的译写师资显得极度稀缺，急需采取积极的甚至是特殊的措施予以解决。

至于汉英译写教材，从严格意义上来讲，在我国基本还是一个空白。我国现在坊间随处可见的林林总总的各种翻译教材，可谓汗牛充栋，但它们对于现在我们在所讨论的译写主题的关注基本是缺位的。

因此，要使汉英译写的人才培养真正大规模起步以跟上国家翻译事业转型的迫切需要，还必须从师资培养与教材编撰做起。

这对我国的相关高校院系与出版部门来说，都既是一个挑战，也是一个机遇。

是挑战，因为译写这个新理念下的翻译教学有别于以往的范式，从学科、专业与教材建设上都可能要重新设计，而真正有能耐的学科带头人与骨干教师的引进与培养、相关教材的编撰与试用等都不是轻易能成功的事。

是机遇，因为随着中国的文化与资讯外译需求量的不断增加，许多行业与领域都不同程度地需要这样的译写人，而且有的翻译或译写项目更需要这方面的高端与领军人才。这些都能为我国高校的相关院系提供学科与专业拓展的良好外部条件或推动力。

同样，这对我们从事翻译教学与研究的广大教师既是挑战，也是机遇。它们正在提醒相关教师：

- 你的翻译教学与时俱进了吗？
- 你是不是应通过学习来提高对汉英译写的认知度？
- 你要不要开始关注汉英译写问题，进而学习、琢磨译写，探索、实践译写教学呢？
- 你能不能提前思考译写的相关问题，诸如课程设计、教学与研究，教材编撰等等？

总之，只要你肯下功夫，你或许就能成为译写教学与研究领域的一个拓荒者，一个大有可为的拓荒者。

第

二

讲

译写成立的学术理据

内容摘要

把译写作为一个独立的翻译概念来看待，并不是说它对我们完全是陌生的。恰恰相反，无论是在西方众多翻译学者的著作中，还是在我国权威辞书对翻译的解释中，都可以发现有关译写的丰富意涵。领会这类意涵非常有助于增强我们实践汉英译写的理论自信。第二讲可以说是中西方关于译写丰富意涵表述的撷芳。

(一)

我们在谈论何谓翻译时，一般都会说“翻译是把一种语言的意思用另一种语言（文字）表达出来”。但这种说法毕竟太笼统，更谈不上有什么真正的揭示性。

如果要进一步讨论“把一种语言的意思用另一种语言（文字）来做表达”意味着什么，我们就不可避免地要深究“翻译”的具体意涵所在。在这个方面，西方的翻译研究理论丛书的很多论述已经为我们提供了不少的参照。我们不妨从中选摘一批相关句段来体会一下：

1. 西方学者谈论翻译时传达出了一些什么样的概念、观点、取向或意味？
2. 更重要的是，在他们众多的译论中，有没有类似我们所说

的“译写”概念或理念、可资借鉴的？

仅根据我有限的西方翻译理论阅读面，已经可以对此作出肯定的回答。下面我们就来集中观览一批从西方译论中撷取的相关论述句段及我们可以对它们各自所含意涵的解读：

1. *It is therefore quite foolish to argue that the task of the translator is to translate but not to interpret, as if the two were separate exercises. The interlingual translation is bound to reflect the translator's own creative interpretation of the SL text.* (Bassnett 3rd p. 83)

译者的任务是翻译但不是解释，似乎这两者可以截然分开来行事，这种说法是相当愚蠢的。语际翻译必然要反映译者自己对源语文本创造性的解释。

此说的意涵：

翻译实践证明，翻译的过程包含译者本人对相关内容必要的解释，这是不可避免的事。同时，这种解释有时也是为目标语读者计而不得不做的事。遇到这种情形，译者一般要在原文文字之外添加（插入）必要的补充，从而便于读者更好地理解原文的信息。这也可视为译写的常用手法之一。

2. *Whoever takes upon himself to translate contracts a debt; to discharge it, he must pay not with the same money, but the same sum.* (Nida 1964)

谁要是承揽了翻译任务，就如同背上了一笔债务。要还清这笔欠债，他虽不用同样的货币支付，但一定要凑齐相等的数目。

此说的意涵：

支付手段（货币）或许不同，但价值要相等，这是市场交换或买卖必须遵循的规则。将这一比喻用于翻译过程，无非是要说明，翻译无论如何做，最要紧的是将原文价值（主旨与内涵）传递出来。至于译者在这一过程中是否要全然拷贝原

文的结构、句式、修辞手法等则要视具体情形而定。一般来说，译者总要从译入语的表述惯习出发来叙写原文，这样做在技术上就很难完全避免译写（无论是部分或局部）。

3. *Translation is thus an inevitable domestication, wherein the foreign text is inscribed with linguistic and cultural values that are intelligible to specific domestic constituencies. This process of inscription operates at every stage in the production, circulation, and reception of the translation.*

(Lawrence Venuti: "Translation and the formation of cultural identities", *Cultural Functions of Translation* ed. by Christina Schaffner and Helen Kelly-Holmes, Multilingual Matters Ltd, Clevedon 1995)

翻译因此不可避免地是一种归化，也就是使外来文本打上为国内读者所能理解的语言文化烙印。这种打烙印的过程在译文的产生、流通与接受的每个阶段都要起作用。

此说的意涵：

翻译不可避免有其归化的性质或轨迹，因为译者是在使用译入语走笔，语言逻辑与思维惯习必须以译入语为依规。这个过程一定与译写产生关联。当然这种关联的强弱会因翻译的场景（或意境）的不同，或因翻译的目的或受众面的不同而有差异。

4. *Once you begin to naturalize, however, you realize that you cannot just stop at words. (Translation/History/Culture: A Sourcebook p. 6)*

一旦你开始归化翻译，你就会意识到这种归化不可能仅停留在词的层面上。

此说的意涵：

所谓归化翻译，即是译文以译入语的逻辑与行文惯习走笔，而这种归化走笔远非只表现在遣字用词上，更主要的还会体现在大单位的句段或篇章的建构与重组上，包括在整个翻译

过程中大量的且不可避免的非线性操作。这些都要求译者施展译写功夫。

5. *Problems in translating are caused at least as much by discrepancies in conceptual and textual grids as by discrepancies in languages.* (Lefevere & Bassnett 3rd p. 8)

翻译的种种难题既是由语言间的差异造成的，也是由概念与文本格栅的不同而引起的，两者至少是各负一半责任。

此说的意涵：

所谓“文本格栅”指的是一种语言或文字的写作套路或谋篇的具体定规等。它涉及一国文字叙述或叙事的独特传统陈式，如中国古典小说的章回形式是英语叙事所没有的。翻译之中的种种难题起源于两种语言的差异，其中“文本格栅”的不同或难相兼容是译者要设法在翻译过程中加以解决的。晚清时期风靡一时的林纾西洋小说汉译即是典型的“文本格栅”转型而产生的译写作品。同样，目前流行的将外来的一些文本本土化做法，相当程度上也是在“文本格栅”上动手术。由此可以认定，译写与“文本格栅”的改变或转换存在极大的关联。

6. *To make a foreign work of literature acceptable to the receiving culture, translators will often adapt it to the poetics of that receiving culture.* (Translation/History/Culture: A Sourcebook p. 8)

要使一外国文学作品为受众文化接纳，译者总得进行变通，使其符合受众文化的诗学。

此说的意涵：

这里所谓的“符合受众文化的诗学”自然也包括前面所说的“文本格栅”所指，同时，还应包括受众文化读者群的阅读习惯、阅读口味及阅读期待。翻译中的译写说到底就是要对这些因素给予恰当程度与最佳形式的关照。

7. Every language is, of course, to some degree esoteric and exoteric, but the exchange of meaning through translation is not equal: translation is communicative but not commutative. (*The Transparent Eye* p.120)

每一种语言当然在某种程度上都既局限于一定的使用圈子，又可为圈外的人所知晓。但是通过翻译来交换意义是不对称的，因为翻译具沟通性，但不具替换性。

此说的意涵：

这段话涉及翻译的本质。由于语言与文化的双重差异，从本质上看，“翻译带来的交换是不对称的”，即两者不能画等号。于是乎，翻译只具沟通性，但不具替换性的说法是正当的。换言之，无论译者做了什么，做到了什么程度，他只是做了一种沟通工作而已。当然，这种沟通工作本身尚有高下优劣之分。译写体现的是做好这种沟通工作的努力，上乘的译写作品一定是能达到最佳沟通效果的。

8. A translation is not a monistic composition, but an interpenetration and conglomerate of two structures. On the one hand there are the semantic content and the formal contour of the original, on the other hand the entire system of aesthetic features bound up with the language of the translation. (Levy Bassnett 3rd p.15)

一件翻译作品并不是一元之作，而是两种结构的相互渗透和聚合。一方面是原作的语义内容和形式轮廓，另一方面则是与译入语凝成一体的整个美学特征体系。

此说的意涵：

这段话揭示的是，翻译（当然是成功的翻译）的结果应当是源语与译入语完美杂交的结晶，即译文里面两种基因并存，且成为难以分离的语言现实。原则上，这个对翻译本质的揭示同样适用于译写，只不过这种杂交在译写过程中还会出现某些变异，结果是，虽然两种基因依然并存，但是第二种基因在某些情形下还会显得更强势，或者说更占优势。

9. "Translation is thus and will continue to be...a relative concept... (It should be) said that every translation represents a transposi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one linguistic view of the world to those of another and that this cannot take place entirely without changes or metamorphoses." (Wills 41 Gipper) (The translator, according to this view, can at best approximate, but never achieve, complete TE between SLT and TLT.)

翻译因而将继续是一个相对的概念。可以说每种翻译都是从一种语言世界观角度向另一种语言世界观角度的转换，而这种转换若不伴以种种变化甚至裂变是不可能完全实现的。（根据这一观点，译者尽其能只能给出一大致对应，绝对做不到让源语文本与目标语文本的完全对等。）

此说的意涵：

把翻译的过程上升到从一种语言世界观角度向另一种语言世界观角度转换来认识，是十分深刻的。换句话说，从哲学意义上来分析，原文与译文代表的是两种语言观，在概念与认知上的差异是毋庸置疑的。因而两种语言在翻译过程中经历的是一种裂变。请注意，metamorphosis 可是“脱胎换骨”啊！译写作为一种特殊的翻译，其所产生的 metamorphosis 在一定的程度上肯定会显得更明显、更剧烈。

10. *Word for word translations do not find mercy in our eyes, not because they are against the law of translation but simply because two languages are never identical in their vocabulary. Ideas are common to the understanding of all men but words and manners of speech are particular to different nations.* (Jacques Pelletier du Mans *Translation/History/Culture: A Sourcebook* p. 53)

我们见到逐字死译是不会给予宽容的，这倒并非是逐字死译违反翻译的规则，而是因为两种语言的词汇绝不是一模一样的。对所有人的理解而言，思想可共通，但对不同民族的语言来说，用词与表达方式却都是独特的。

此说的意涵：

这段关于翻译的论断也可视作对译写的合理性或必要性的一种正当解释：一个文本的思想或可共通，但原文本与译本的表达方式可各异，这个结论实际上就为译写的施行发放了通行证。当然这个“异”应达到何种程度，又要依据翻译语境的不同、受众对象的具体要求或文化层次的差别而定，很难做到有一个统一的规范。

11. *Translation is not the transcoding of words or sentences from one language to another, but a complex form of action, whereby someone provides information on a text (source language material) in a new situation and under changed functional, cultural and linguistic conditions, preserving formal aspects as closely as possible.*

(参见 Snell-Hornby p. 46)

翻译不是搬字（或搬句）过纸，而是一种复杂的行为：是某个人在一种新的情景中，在一种功能发生变化，文化与语言条件出现差异的情势下，提供一个信息文本（源语材料），并尽可能地保留原文本正规的方方面面。

此说的意涵：

这段文字虽然讨论的是一般意义上的翻译行为，但它似乎更适用于对译写的描述与解释。为什么要进行译写？盖因译文所处的“情景”（可指不同地域、不同时代的受众），即“文化与语言条件”发生了变化，所以，怎么译、如何译得更有效（即如何使翻译的沟通效果更佳）就成为绕不过去的问题。为此，译加上写能在很大程度上解决这个问题。当然，这里所谓的“原文正规的方方面面”应理解为原文主旨或基本内容。）

12. *The standards of stylistic acceptability for various types of discourse differ radically from language to language. What is entirely appropriate in Spanish, for example, may turn out to be*

quite unacceptable "purple prose" in English, and the English prose we admire as dignified and effective often seems in Spanish to be colorless, insipid and flat. Many Spanish literary artists take delight in the flowery elegance of their language, while most English writers prefer bold realism, precision, and movement. (Nida 1964 p.169)

各种话语形式风格的可接受性标准因语言的不同而大相径庭。在西班牙语里完全合适的语句却会在英语里因其“绚丽矫饰”显得颇难让人消受，而我们推崇的庄重且有感染力的英语散文在西班牙语里又会变得鲜有色彩，淡而无味。许多西班牙文学艺术家喜好他们母语的华丽与典雅，多数英语作家用笔的风格则倾向于直笔白描、精当与灵动。

此说的意涵：

这段描述西班牙语与英语的风格区别对认识翻译与做翻译很有启发意义。类似的问题在英汉互译中也多有存在，有时难免让译者头痛。例如，英语作品中多有对人物大段的心理描述，中文翻译就不太好对付，效果有时也不佳，而中文文章常常在正文正题出现前有大段花式铺陈，又会使英文翻译不知如何处理才好。在这一点上，西班牙语与汉语似有相似的语言风格。因此在翻译或译写时恐怕得有一种智慧的外理方式，应该删掉的词句就得删掉，应该精减的内容就得精减掉，以避免因两种语言文体风格不兼容而带来不必要的麻烦。

13. "Meaning" resides "inside the words" of the source text, but to the native reader it is evidently "far more than" the sum of dictionary definitions. The translator must actualize the implicit "sense", the denotative, connotative, illative, intentional, associative range of significations which are implicit in the original, but which it leaves undeclared or only partly declared simply because the native auditor or reader has an immediate understanding of them. The native speaker's at-homeness, largely subconscious because inherited and cultural-specific, in his native tongue, his long-conditioned

immersion in the appropriate context of the spoken or written utterance, make possible the economy, the essential implicitness of customary speech and writing. In the "transference" process of translation, the inherence of meanings, the compression through context of plural, even contradictory significations "into" the original words, get lost to a greater or lesser degree. Thus the mechanics of translation are primarily explicative, they explicate (or, strictly speaking, "explicitate") and make graphic as much as they can of the semantic inherence of the original. The translator seeks to exhibit "what is already there". Because explication is additive, because it does not merely restate the original unit but must create for it an illustrative context, a field of actualized and perceptible ramification, translations are inflationary. (ab291)

意义蕴藏在原文词语的深处。原文读者显然远非只按词典框义来理解，但翻译者必须将原文中的隐含意思表现出来。由于原文读者或听者能迅速理解，这种隐含意思不直露出来，或只是部分显露。原文读者由于下意识存在的那种对自己文化的熟悉（语言及语言环境），使得说话与写作中基本的含蓄和简练成为可能。而在翻译过程中，意义的这种承继、压缩多多少少都会不同程度地走失。翻译基本是解释性的，或者说翻译就是作解释（严格意义上说，它让原文“明晰化”），尽可能使意思的表述有如图像般生动。译者追求的是把不言而喻的东西展现出来，因为解释是添加性质的，而这种添加不仅要重叙原语原句，还须为此创造一个用于说明问题的上下文，即衍生出一个生动可见的场景来。所以翻译具“通胀性”，总要“超溢”原文。

此说的意涵：

细读这段关于翻译的文字，我们可以进一步认识到，在一些翻译场合，译者要做的一件事是必须将原文对原文读者不言而喻的东西解释清楚，甚至一定要使其明晰化，否则对异质文化的读者将造成理解上的困惑乃至不知所云。这实际上不仅点出了“译写”的必要性或不可避免性，还道出了译写在

多数情形下必然会比原创更费神思，更费笔墨的无奈。说翻译具“通胀性”，总要“超溢”原文，应是译写过程中必定会显现出来的情况之一。当然也存在另一种情况，即翻译也具“简缩性”，“减裁”原文的现象也是存在的。

14. *There is between "translation proper" and "transmutation" a vast terrain of "partial transformation". The verbal signs in the original message or statement are modified by one of a multitude of means or by a combination of means. These include paraphrase, graphic illustration, pastiche, imitation, thematic variation, parody, citation in a supporting or undermining context, false attribution (accidental or deliberate), plagiarism, collage, and many others. (George Steiner: After Babel 1975 p. 437)*

在“正统翻译”与“形变翻译”之间存在一大片“部分变译”的领域。原文信息与陈述的词语符号被众多手段之一或由几种手段上下其手得以变更。这些手段包括：改述、图注、拼仿、模拟、主题偏异、戏法套用、某种褒贬场景中的引证、有意或无意的不实归因、抄袭、拼糅，等等，不一而足。

此说的意涵：

George Steiner 上述这段文字写于 47 年前，描述的竟是今天我们所讨论的翻译之中的 transmutation（可理解为“译写”）的众多呈现手法。也就是说，当时这位语言与翻译研究大家在对翻译问题作思考时，已经将我们今天的所谓译写的种种具体手段与方式囊括了进来，而且他对“变译”（译写）所界定的技术概念还远远超出我们现在一般的见识，其前瞻性十分令人佩服，即使我们现在所处的是一个多媒体繁荣而导致传统翻译语境发生深刻变化的时代，他这段话依然对我们思考、研究现实的译写问题有很高的借鉴价值，也有助于我们拓展对汉英译写的想象空间。

(二)

因为我们是在中国的语境下来谈论、研究“译写”的理论与实践问题，所以仅以西方文论的相关定义或界说来确认何为译写，显然是不够的。我们还有必要从汉语文字文化及字源中去发掘、发现“翻译”究竟还意味着什么。

这样做的结果或能进一步为我们提供有益的思维启示，进而深化我们对翻译本质的认识，从而能更好地拓展我们对译写问题的思考空间，使我们对译写理念与策略的研究与实践得到进一步的提升与完善。

仅查阅我国汉语“字”与“词”的两大最权威的工具书《汉语大字典》与《汉语大词典》中的相关条目，我们就会发现，“翻”与“译”的概念其实远比我们想象的要更宽广，其意象真可谓丰富，其延伸面也相当远阔，特别是其意韵之别致，更是西方相关文献所论未能（也不可能）含纳的。

下面我们就以这两部工具书为依据，对“翻译”所涉及的意涵作个扼要引述。

“翻译”作为一个词，其意思当然是“把一种语言文字换成另一种语言文字”。然而，作为方块字的汉字词汇，许多情况下是可以拆分的。将“翻”与“译”分开来研究，还可以进一步找到它们各自的意涵。我们或许只有将这两个字所含的全部意涵加起来，方有可能让我们通晓“翻译”的完整概念：

“翻（翻）”：飞也，从羽（或从飞），番声。

“翻”的意思可有多重：翻卷、翻腾、翻转、翻倒、翻过、改变（一朝翻然）；谱写（莫辞更坐弹一曲，为君翻作琵琶行）

“译（译）”：1.（传）四夷之言（语）者；

2. 解释（凡诂译经义亦曰译）

3. 译，见也（看到、了解）；译，陈也（陈说）

“翻译”还有一个近义词（或可称为换用词）“移（迻）译”。而正是这个“移”字又使“翻译”的意涵平添了几重：

1. “移”：移栽、移种（凡种稻必先苗之而移之），转移、迁移、迁徙；
2. 移（转也）挪动、搬动、转动，摇动、变易、改变、变动、调动、靠近、归向
3. 移（书也）：书写、著录

而与“译”相近的一个字是“绎”：

“绎”：抽丝；引出头绪（寻求、分析）；陈述、陈列。

绎，解也，通“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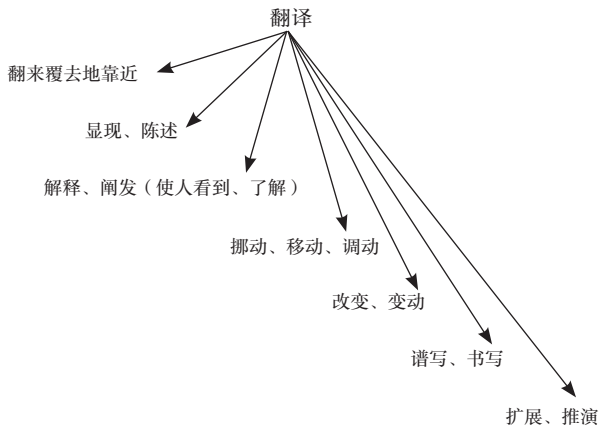
由于这个绎字，在我们的广义翻译概念中又增加一个词汇：“演绎”。

演（水之长流）→ 扩展 → 推衍 → 阐发 → 不断地变下去

“演绎”：推演铺陈（汉儒解经，依经演绎）

“演绎”一词，在此已接近英语的 *intersemiotic translation* 的意味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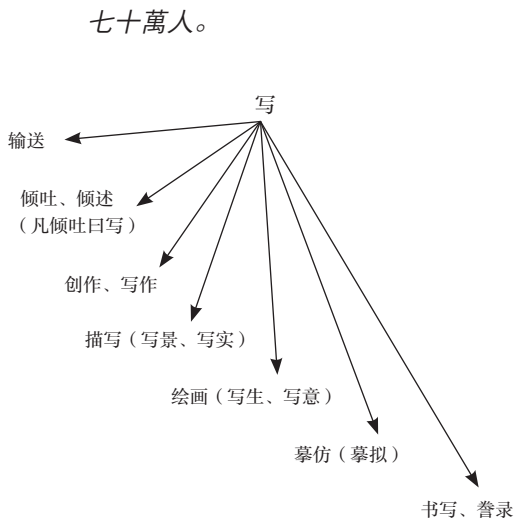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我们或可将“翻译”的意涵，或者说是“翻译”应有的题中之义，简略图示如下：



同样，以上述两部大工具书为依据，我们可以将“写”的含义引述如下：

写古谓置物于屋下曰写，故从冫，盖从他处传置于此室也。

“写，输也”：秦始皇作阿房宫，写蜀、荆地材到关中，役徒



上面“翻译”与“写”的意涵图示说明，这两者纯粹从技术角度上说，是有区别的（虽然也存在些许重合之处）。

就“翻译”而论，无论译者如何操作，其基本态势是尽量紧趋原文原貌。

而“译写”则是“翻译”加“写”，这就意味着原来意义上的单纯紧趋原文原貌的操作，会因叙事场景与条件发生变化而产生不同程度的自然延伸，因为这时的“写”必然会使执笔者增添艺术想象的维度与更大的走笔创意空间。

以上“翻”“译”“写”的丰富意涵综合起来完全可以让我们对“译写”从理念上扩大视野，在操作层面上放开手脚提供有益的思维参照。

第

三

讲

名家笔下的译写呈现

内容摘要

译写既不是纯粹的翻译，也不是纯粹的写作，而是翻译与写作的艺术性结合。这种翻译方式早就被国内众多著名翻译家所采用。本讲呈现的翻译高手笔下的精彩译写例子将生动展示：什么才是真正意义上的译写，以及这种译写境界给我们带来的若干有益启示。本讲涉及的著名翻译家、学者与语言大师有：辜鸿铭、林语堂、杨宪益、萧乾、陆谷孙和陆国强。

翻译是一种特殊的写作，而译写又是一种特殊的翻译，其中一个关键因素是创造性重写（creative rewriting）。这在很大程度上是一种基于原文的重新构思与创作。它既不是纯粹的翻译，也不是纯粹的写作，而是翻译与写作的艺术性结合。事实上，译写这种创作方式早就被国内众多著名翻译家不同程度地采用。

比如大家熟知的林纾的翻译就是译写极富魅力的一种独特体现。当年严复老先生对林纾所译小说《茶花女》给中国文学界、文人读者群所带来的巨大影响曾用这样两句诗来形容：

- 可怜一卷《茶花女》，断尽支那荡子肠！

晚清著名报人邱炜爰在评论此书时也曾这样赞赏：

- “（林纾）以华人之典料，写欧人之性情，曲曲以赴，煞费匠心，好语穿珠，哀感顽艳。读者但见马克之花魂，亚猛

之泪迹，小仲马之文心，冷红生之笔意，一时都活，为之欲叹观止。”

邱氏的这番话明白告诉我们：林纾是在用中文译写《茶花女》，而且这样的译写是多么地成功！

而严复本人当年的西方社科著作的汉译经典作品在中国学界之所以能风靡一时，实际上也是他戛戛独造的译写所成就的，他的译写篇章至今读来仍让人回味，成为中国翻译史上的不朽作品。其最典型的译写例子之一就是《天演论》开头的那段文字。

这里仅引其最前面的两句翻译（译写），以助我们再重新领略或体味严复译写的神韵：

IT may be safely assumed that, two thousand years ago, before Caesar set foot in southern Britain, the whole country-side visible from the windows of the room in which I write, was in what is called "the state of nature." Except, it may be, by raising a few sepulchral mounds, such as those which still, here and there, break the flowing contours of the downs, man's hands had made no mark upon it; and the thin veil of vegetation which overspread the broad-backed heights and the shelving sides of the coombs was unaffected by his industry.

赫胥黎独处一室之中，在英伦之南，背山而面野。槛外诸境，历历如在几下。乃悬想二千年前，当罗马大将恺彻未到时，此间有何景物。计惟有天造草昧，人功未施，其借征人境者，不过几处荒坟，散见坡陀起伏间。而灌木丛林，蒙茸山麓，未经删治如今日者，则无疑也。

如今，在科技进展的强大影响下，在多媒体介入翻译的境况中，译写，这里主要指汉英译写范式，已得到越来越多的呈现，同时也受到译学界越来越多的关注。

尤其在当前推动中国文化走出去、讲好中国故事的大背景下，译写应成为一种行之有效的跨文化交际与传播策略或手段。它对于促进不同文化间的交流、扩大中国文学作品在海外的接受面、加强中国各类各种资讯向世界的传播等，都能起到积极的助力作用。

浏览中国一百多年来的译坛风云，可以发现或辨认出不少的翻译高手，他们都深谙“译写”之道，并无一不将中外语言文字“玩弄”于股掌之中，为我们留下许多堪称典范，甚至是令人拍案叫绝的译写手笔。

今天我们细细欣赏、玩味他们多彩的译写艺术，或可对我们理解译写的真谛有莫大的益处。下面我们就不妨选一些高手的译写佳例，看看我们能否从中悟出一些道理。

首先让我们来认识辜鸿铭。他以精通西学而被称为“文化怪杰”，同时他又是一位深谙译写之道的大翻译家。造就他非凡翻译成就的原因，

一是他自幼接受极其严格的英国文学训练，据说在少年时代就能背熟莎士比亚的37部戏剧。这种英国经典文学浸润加上他非凡的颖悟力，使得他的英文达到炉火纯青的地步。当时著名学者鄂方智主教就认为辜鸿铭“用英文所写的文章，以英国人看，可以和维多利亚朝代任何大文豪的作品相比并”；二是辜鸿铭早年打下厚实的国学基础，对于中国传统文化，包括文字文化不仅热爱而且具有精深的理解，再加上他那种强烈的致力于向西方传播中国文化的使命感，促使他翻译了多部中国经典，这其中就包括了《论语》《中庸》等儒家经典文献。

今天我们细读辜氏的译文，那种戛戛独造、潇洒自如却又不悖原文主旨与精神的译写风格就扑面而来。这里仅举两例：

子曰：“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论语·学而》）

Confucius remarked, "It is indeed a pleasure to acquire knowledge and, as you go on acquiring, to put into practice what you have

acquired. A greater pleasure still it is when friends of congenial minds come from afar to seek you because of your attainments. But he is truly a wise and good man who feels no discomposure even when he is not noticed of men.

原文中三个“不亦”连用，仿佛只是并列的关系，但实际上句子暗含语义的层层递进，是颇耐人寻味的。辜鸿铭拨开中文词语的表层，探得其深层含义，再加以得体的表述，并调动一系列连接词和语气词，使整段内容文气畅通、表达灵动、逐层推进，读来无半点机械重复之感。上面画线部分的英文表述不仅是辜氏创造性的译写走笔，更是他独特译写思维的生动体现。

《论语》的英译版本众多，就全译本而言至少已有四十种上下，但从总体看，英译的处理基本是按原文一句一句规规矩矩地译出。而辜译的高明之处在于他每每以篇章的视野与格局来处理英译，且放得开，又收得拢。

换言之，他每落笔之前，已将整段内容融于胸中，并将其作为一个有机的章段而不是各自独立的句子分列来看待。这样，深嵌在原文中的句间或词间的逻辑关系及它们应有的相互接榫关系便可得到合理的一一呈现。

他这样的翻译（译写）真可谓是译活了（写活了）原文！这当然已不是常规意义上的翻译，而是真正的译写。如此这般的手笔不正是我们今天进行汉英译写时大可借鉴的吗？

在翻译中国文化典籍时，常常会碰到意蕴丰富的核心概念词，这些词如若直译、硬译，必然难以传达出中国文化的灵魂，而要克服这样的翻译拦路虎就必须在整体上把握住原文概念、精神实质，然后根据不同的上下文进行变通表述。比如下面一例中的“礼”，辜氏的处理就具有相当的灵活性：

子曰：“能以礼让为国乎，何有？不能以礼让为国，如礼何？”
(《论语·宪问》)

Confucius remarked, "He who can rule a country by real courtesy and good manners that are in him, will find no difficulty in doing it. But for a ruler who has no real courtesy and good manners in him, what can the mere rules of etiquette and formality avail him?"

原句看似平淡，但真要动笔英译，未必人人都能做得十分地妥帖。因为要处理好看似平淡的这句话，译写者必须要有胆有识有才气才行。

具体说来，就是面对原文，译写者要敏锐地看到其背后的真实意蕴，并能大胆另行合适的构思，根据实际情势重新组织英文句段，并有底气或才气来较好地实现这样的重新组织。

辜氏上来就果断将两句带问号的句子译为一个陈述句，一个问句。句型的变换不仅避免了单调，更为行文的多彩提供了空间。这样的处理可使语句通畅而可读。而“礼”字的英译更是力避呆板，分了两种情况来处理。这个译例对我们今天从事相关或相类似的译写有重要启示意义是不言而喻的。

“两脚踏东西文化，一心评宇宙文章”是文学大师，大学问家林语堂留给我们的名言，寓意深刻。在现代社会条件下，对从事翻译与翻译研究的学者来说，这两句话实在应视为座右铭。

林语堂本人一生治学、创作与翻译都在孜孜不倦地践行着他自己提出的这种主张。实事求是地说，一个人能扎实地踏稳自己国家的文化已属不易，而要真正达到双文化境界，没有超级的勤奋加天赋恐怕是难以做到的。

所谓“评宇宙文章”，是指做学问、写文章者不仅要腹有诗书、胸藏文墨，更要具备那种思接千古，视通万里的襟怀，非如此便不能站得高，看得远，更不能笔走龙蛇，译、写成锦。

林语堂的翻译风格与翻译成就之所以让人折服，完全是他确实确实脚踏两种文化、娴熟掌握两种语言文字的能耐使然。他自己就创作了长篇英文小说 *Moment in Peking*（后由别人将其译成中文版《京华烟云》），这种情况在中国恐怕是空前绝后的。如果仅

有创作的欲望，而无娴熟驾驭英文的功夫，怎么能写成这部小说呢，又怎么能被提名角逐诺贝尔文学奖呢？

正因为林氏具备这种独有的双文化双语言才情，他的汉英翻译才有可能成为译与写的完美结合。

今天我们细读其翻译作品，就强烈感触到他的译写真的令人倾倒，其译法之高超、潇洒、灵活、传神，每每可以让人在享受阅读的同时，情不自禁地叹服！

他是在做翻译，但他更是在如写小说般地创作。在他的笔下，译与写水乳交融，译品便是这两者的浑然天成。

在这个过程中，他那敏锐的眼光始终不放过原文中的细微蕴含与深层意指，并以精到的英文作润物无声的直叙或曲达。

对林语堂的汉英译写手法可能已很难从纯技术层面来进行总结或提炼，因为他的走笔出神入化，已经全然是一种艺术的展示。

我们不妨来欣赏他的几个译写例子：

当其为童子也，不知有趣，然无往而非趣也。面无端容，目无定睛；口喃喃而欲语，足跳跃而不定。

Children have most of it. They have probably never heard of the word "zest," but they show it everywhere. They find it hard to look solemn; they wink, they grimace, they mumble to themselves, they jump and skip and hop and romp.

首句 Children have most of it. 为译者添加句，起到概述的作用，接下去描述孩童的各种乐趣。“足跳跃而不定”译为 they jump and skip and hop and romp 是一种扩展性的描述，几个动词生动、形象，且富韵律，将孩子们嬉闹玩耍的情景活脱脱地呈现在读者眼前。

今之人，慕趣之名，求趣之似，于是有辨说书画、涉猎古董，以为清；寄意玄虚，脱迹尘纷，以为远。

True enough, it is common nowadays to find people who affect a taste in certain diversions. Some cultivate a love for painting, calligraphy, and antiques, and others are fascinated by the mystics and the recluses and the life of a hermit.

汉译英的一个难点是如何对待或处理包含抽象概念的句子，林语堂有时会做简化处理，略去一些信息，用通俗浅显的方式诠释原文。在此例中，“慕趣之名，求趣之似”并未正面译出，而是简单地以 *affect a taste in certain diversions* 应对，起到总括的作用，引出下文人们各种追寻乐趣的具体做法。“以为清”和“以为远”没有译，不是因为不能译，而是它们本质上属 *affect a taste in certain diversions* 之范畴，况且即便译出，也会由于文化因素而使英语民族读者殊难理解，所以“此时无译胜有译”实乃上策。

下面再列若干林氏的妙笔译写供欣赏，只是其妙处是要读者细细品味的：

情之一字，所以维持世界；才之一字，所以粉饰乾坤。（《幽梦影》）

Passion holds up the bottom of the universe, and the poet gives it a new dress.

著得一部新书便是千秋大业，注得一部古书允为万世宏功。（《幽梦影》）

Next to the author of a good book is the man who makes a good commentary on it.

耻之一字，所以治君子；痛之一字，所以治小人。（《幽梦影》）

Remind a gentleman of shame and threaten a sneak with pain. It always works.

惧内者

有惧内者，见怒于妻，将拶其指。夫云：“家无拶具。”妻命从邻家借用。夫往借时，低声怨咨，妻唤回，问曰：“适口中作何语？”夫答曰：“我道这刑具，也须自家置一副。”（《雪涛小书》）

The Henpecked Husband

One day a wife was very angry with her henpecked husband and wanted to torture him with a special instrument for cracking finger bones. There being no such finger-cracker at home, she sent her husband to borrow it from a neighbor. The husband was grumbling all the way as he passed out of the house considering it as an adding insult to injury. "What are you grumbling at?" shouted the wife. The husband was frightened and immediately turned around and said, "I was only saying that we should buy a finger-cracker and keep it at home."

林语堂对上面这个小故事的英文译写真是精彩绝伦！不是吗？那位妇人的凶悍，那位丈夫的怯懦，呈现得活灵活现，相信英美读者读着一定会有似见其人、似闻其声的感受。

我们在前面提到过林纾对西洋小说的创造性译写，可谓是中国翻译史上的一个奇迹。其实，林语堂对于中国传奇小说的英文译写（与林纾正好形成一种逆向译写）不仅同样有异曲同工之妙，而且其笔下展现出来的故事情节与人物好多都是“凭空捏造”，他的大胆发挥一定会使林纾甘拜下风。这是我近读林语堂传奇小说英译获得的第一印象。至于林先生为何要这么做，他的这种“出格”译写手法对今天我们讲中国故事给外国人听或读有没有什么借鉴意义等问题，完全可以从翻译的学术角度来进行探讨。我只是在此顺便提一下。有兴趣的同仁可以直接去看林语堂的译本《英语重编传奇小说》（*Famous Chinese Short Stories*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9）。当然，在欣赏林语堂英文译写中国小说之前，

必须先熟悉中文原著。相信对“双林”的译写风格与手法异同研究是一个很有意义的题目。

在中国经典英译特别是文学作品英译领域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翻译家人群中，杨宪益和戴乃迭伉俪乃独领风骚者。在长达半个世纪的翻译生涯中，两人共同翻译了《离骚》《红楼梦》《老残游记》《儒林外史》《聊斋志异》《野草》《朝花夕拾》等上百种中国文化典籍和现当代文学作品，成就卓著。

杨宪益夫妇的译文以准确、生动、典雅著称，并且一向以坚守原作文风貌为他们的翻译原则。但细细品读他们的译文，不难发现其中包藏有大量的译写成分，而正是依靠高质量的译写，他们的译文非但无损原作的精神，反而使译文增色，更利于准确、传神地表达出原作的意蕴。在此仅提供三段译例供欣赏，我们或能“窥一斑而知全豹”：

生活虽然极端寂寞，可并不觉得难堪，反而意识到生命在生长中、成熟中，孕育着一种充沛能量，待开发，待使用。（《湘西散记》作者序，沈从文）

Though the life was lonely I did not find it irksome, as I felt my vital forces burgeoning, waiting to flower and be put to use.

在处理这段译文时，译者并没有受缚于原文架构，干脆甩开“在……中孕育着……”“在生长中、成熟中”“充沛能量”等原文句式与词语表达，以简洁方式表达了原文的意涵，用一句英文作表述，言简意赅、要义无失。

这小城里虽那么安静和平，但地方既为川东商业交易接头处，因此城外小小河街，情形却不同了一点。也有商人落脚的客店，坐镇不动的理发馆。此外饭店、杂货铺、油行、盐

栈、花衣庄，莫不各有一种地位，装点了这条河街。（《边城》，沈从文）

For all its quiet tranquility, this little town is a center of trade and communications for east Sichuan, and therefore the small waterfronts have a character all their own. There are inns where merchants put up, barbers' establishments, not to mention restaurants, general stores, oil and salt depots and drapers' shops.

原文第一句中的“情形却不同了一点”是指城外的小小河街不像小城那么“安静和平”，照直译出并不困难，但免不了会显得重复啰嗦，因此，译者选择了将第二句中的“莫不各有一种地位，装点了这条河街”提前，译为“the small waterfronts have a character all their own”，将上下两句话更紧密地连接在了一起。这种处理看似不忠实于原文，其实凸显了原文的中心语义及语篇意图。这种大胆且合理的调整与平衡手段体现的是译写者的匠心独具，非慧眼穿透原文者不能为之。这一番看似不甚起眼的调理使得译文更加通顺流畅、逻辑清晰，显出“译写”的魅力所在。

宋既平一字内，收诸国图籍，而降王臣佐多海内名士，或宣怨言，遂尽招之馆阁，厚其廩饩，使修书，……（《中国小说史略》，鲁迅）

After China was united again under the Sung Dynasty, the libraries of different kingdoms were collected together, and to allay discontent among the prominent scholars of the former states the government summoned them to court as highly paid compilers.

此例中，“降王臣佐多海内名士，或宣怨言，遂尽招之馆阁，厚其廩饩，使修书”这一部分的处理很好地展现了译者灵活巧妙的译写手法：分别转换为英文的两个名词短语“discontent among the prominent scholars of the former states”“highly paid compilers”，而原文“遂”一词所起到的逻辑关联作用则通过添加动词 allay 以及不定式结构的使用加以传达，由此巧妙地将中文的五个短句整合为英文的一个主从复合结构。这样的译文要求译者能够在充分把握原文语义的基础上进行“重新表述”。

质而言之，杨宪益夫妇的译写初看显得平淡、波澜不惊，实际上展现的恰恰是译写老手的娴熟技艺，非一般翻译者能想得到。首先是一瞥原文即能大局在胸，继而迅捷作出取舍，紧接着调句遣词，干净利落，译写相融，落笔而成。

著名作家兼翻译家萧乾的学问与文著译作名播海内，他在中国文坛译坛享誉极高。其文学翻译的成就与功力集中体现在他与文洁若合译的詹姆斯·乔伊斯代表作《尤利西斯》上，被视为外国文学汉译的经典之作。同时，他的汉英翻译也十分在行，这种左右开弓的译手在中国译界并不多见。

尤其值得一提的是，萧乾曾将自己创作的数十篇小说翻译成英文。自己创造的文字作品，再由自己译成英文，与让别人来译，这之间的区别是巨大的，而由此引出的相关分析与思考对于我们讨论译写问题也会带来别样的启示。

萧乾先生如同我们前面讨论过的林语堂先生一样，在翻译时完全以英文的语言与文化思维进行控篇操作。这种操作或走笔我们已很难以传统意义上的翻译来描述，它应是真正意义上的译写过程，且“写”的比重还相当大。从这个意义上讲，中文作品最理想的英译者应当是作者本人，当然他同时也应是精通（并不是仅能辨认！）英文的学者。同样的例子国外也有。印度大文豪泰戈尔就曾把自己创作的诗歌翻译（实际上是译写）成英文出版，在英美国国家照样脍炙人口。

下面撷取萧乾的若干译写实例供赏析，体味一下他是如何在走笔的瞬间，从过眼汉语一下子切换到地道英文的：

许多人的相册都十分精美。然而我有的却是一本不是相册的相册。它原是个很普通的黑色硬皮笔记簿。

Many people possess grand and elegant albums, but mine is just a makeshift old notebook.

关于蒙古族，我唯一的记忆是小时候年下祭祖。

The only link with my Mongolian ancestry that I remember are the New Year rites of ancestral worship I used to take part in as a child.

这主要是由于除了“祖籍”，我身上并没有任何蒙古族的意识和特征。

Also, I am merely a Mongolian by descent, and there is hardly anything Mongolian about me.

再过五年，我手中的一支笔，居然已能够尽我自由运用了。我虽离开了那条河流，我所写的故事，却多数是水边的故事。故事中我所最满意的文章，常用船上水上作为背景，我故事中人物的性格，全为我在水边船上所见到的人物性格。我文字中一点忧郁气氛，便因为被过去十五年前南方的阴雨天气影响而来，我文字风格，假若还有些值得注意处，那只是因为记得水上人的言语太多了。

After five years, I left that river. I could then wield the brush, and began to write. I have often used the riverside as my setting. I wrote about it with love. My characters are also those familiar faces on the river. If there is sadness in my writings, perhaps it was due to the gloomy weather in that corner of China fifteen years ago. If there is anything in my work worth noticing, it was also because people moving on that river spoke a rich and vivid language.

上面几段萧乾先生自己翻译（译写）的例子或许可以引出我们对译写问题的一个额外讨论题。

萧乾先生对自己所写的东西是最熟悉的，他当然深知所写内容的意蕴何在，也知道他要传递给外国读者的核心信息是什么，也更能意识到用人家的语言做这种传递必须要遵循的原则与方式等。

但如果这段译文是出自另外一位译手，我们，特别是我们的翻译批评家们，会有怎样的评论，就很难说了。也许有的人会说，这段译文没有达到完全忠实于原文的程度，更不是“原汁原味”！

这就引出了一个我们对翻译认识的本质性问题，也是一个当下需要特别给予关注并尽可能要给出合理回答的问题：

今天我们应如何看待翻译的忠实性？或者说，翻译的忠实应当如何有一个更合理的阐释？

我在第四讲中会涉及这个问题。

我国英语语言大师陆谷孙教授生前虽不常以翻译家的身份被提及，但其实也是一位十分了得的译写高手。陆谷孙对翻译有过一个十分经典而又耐人寻味的创新定义：

翻译是一种飞越和抵达。

这可以说是他基于长期对翻译的思考与实践悟出来的翻译真谛。“飞越”意味着从一种语言文化跨越到另一种语言文化，而如何实现“飞越”是译者的抉择。“抵达”才是翻译的终极目标，也就是要将意义有效传达给目标受众，让他们确实能理解、接受。故“抵达”一定要到位。

在他主编的《英汉大词典》的前言中，他引用了一个英语成语：“To err is human; to forgive, divine.”陆谷孙对这句英语成语的神来之译写已成经典：

“凡人多舛误，惟神能见宥”。

这一译写精妙、传神地诠释了原意，且符合汉语的表达习惯和受众的审美趣味。

在陆谷孙的遗作《余墨三集》中，也可发现汉译英的一些散例，几乎都是咳唾成珠，让人新鲜受用。比如，对汉语新词“给力”，陆谷孙给出三种不同的译写：

前冠军咋这么不给力？

The ex-champion is but a pathetic let-down.

这番话真给力啊！

These remarks are a real pick-me-up.

这首歌太给力了。

This song rocks!

鉴于“给力”本身就是一个汉语新词，并没有约定俗成的固定译法，结合语境，对其意指如此这般地进行别样描摹，也只有英汉与汉英翻译大师如陆谷孙者方能做得到。再来欣赏陆谷孙的其他一些译写妙例：

他们毫不含糊地透支购买奢侈品，只为在不认识的人面前显摆。

They buy things they don't want with the money they don't have to impress the people they don't know.

会哭的孩子有奶吃。

The squeaky wheel gets the grease.

近朱者赤，近墨者黑。

He who keeps company with the wolf will learn to howl; he that touches pitch shall be defiled.

精打细算又省吃俭用

austerity budgeting plus frugal economy

久病成医

Multiple curing experiences equip one with good medical know-how.

酒后吐真言

In wine there is truth.

*A drunk man's words are a sober man's real thoughts.
to wine and whine*

百星不如一月

Quality is better than quantity.

在复旦大学老外文系，还有一位与陆谷孙并称“两陆”的陆国强教授，是英汉与汉英语言比较与研究领域的巨擘，留下相关辞书与编纂研究的丰富遗产。尤其值得一提的是，陆国强先生本人也是翻译左右开弓之骁将。他在汉英翻译上那种异军突起、风格独树的手法很少有人可以与之比肩。这里我们仅从其代表作之一的《汉译英常用表达式经典惯例》一书中，摘取若干译写实例，相信一定能给人以相当的回味：

我并没有说你懒惰，但有则改之，无则加勉嘛。

I didn't actually say you were lazy, but if the cap (or shoe) fits, wear it.

这儿的竞争越来越激烈——我们还是急流勇退吧。

Competition here is getting stiffer all the time — let's go while the going is good.

我终于意识到我不可能做到八面玲珑。

I finally realized I could not be all things to all people.

忽然间一切都变得称心如意。
Suddenly everything's coming up roses.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Law is no respecter of persons.

他感到同这些人格格不入。
He has no sense of belonging among these people.

好景不常在。
Every day is not Sunday.

不管走到哪里，他总是鸿运高照。
Wherever he goes, he is pretty sure to find his bread buttered on both sides.

本市市长一职之角逐，鹿死谁手犹未可知。
The mayoralty of this city is up for grabs.

我们相识有6年之久，彼此已经熟不拘礼。
We had known each other for six years and reached the stage where we were taking each other for granted.

她才貌双全，我佩服得五体投地。
I was swept off my feet by her wit and charm.

她对丈夫崇拜得五体投地。
She worships the ground her husband walks on.

他们那么努力才获得三等奖，真有点说不过去。
Getting the third prize was poor consolation for all their hard work.

通过对以上一批译写高手技艺的鉴赏，我们或可从中理出一些关于汉英译写，特别是有关高超译写者之能耐的若干认知。综合起来，可以归纳为如下三条：

一、精于译写者首先要“能译善写，走笔自然”。

能译是指一般的翻译技巧已不在话下，译笔的速度也已不成问题，这当然是要通过长期的翻译实践锻炼才成为可能。到了这个程度，翻译的技术层面对译者而言，已完成从量变到质变的提升；

善写则当然是要建立在大量英文写作实践的基础上。善写者对于一些常见的英文写作（如信件、总结报告、叙事等）已都能应付裕如，且出手也较快。

除此之外，最理想的情况是，译写者本人具有一定的写作欲望，好动笔。具备“译”与“写”这两个较过硬的技术与操作能耐。

这些都是我上面举出的列位译写高手的共同基础，没有这样的基础，其余当然就免谈。

二、精于译写者能潜玩英文，讲究味道。

汉英译写，精通英文是硬道理。这里所说的精通英文与一般的所谓懂英文、识英文，或者说是过了什么“四六级”“四八级”考试的英文并不是一回事。

精通英文起码是指能运用英文自由地作口头或笔头表达，而这种表达的速度与地道程度已然接近甚至几无差别于 native speakers。一般而言，要鉴别一个人是否真的精通英文，只要看一下他/她写一篇或译（汉英译写）一篇东西就基本可以判定。

英文要真正达到精通的程度是要下苦功的。苦功之外，最好还要爱好英文。这里提“潜玩英文”便是这种爱好的最佳体现，而潜玩之目的是追求英文表达的味道。上文提及的辜鸿铭、林语堂、陆谷孙、陆国强等译写高手无一不是顶级的英文潜玩者，他们笔下流淌出来的英文就是与众不同，明显胜我们几筹，真是味道好。他们的英文达到如此臻境，当然是苦功在前，天赋助之。

三、精于译写者一定是经典植基，杂学兼识。

如果上面两条还是停留在技术与操作层面的话，那么这第三条就涉及译写的技术操作是建立在一个什么样的根基之上的问题。

仅从技术上谈论译写，终究行之不远，尽管这这的确不能轻

视（第五讲还会有专门的相关讨论）。细细观览上面每一位被提及的汉英译写高手，哪一位不是国学基础（包括文字文化基础）扎实、学问广博的学者？这里提经典植基，主要是指文、史、哲的经典基础。老一辈的学者、翻译家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就是旧学根基加上世界胸襟奠定了他们在译写时出手不凡的底气。相关讨论本书最后一讲还会专题聚焦。